各类因私出国人员新办因私护照、港澳台通行证及港澳签证办理流程：

|  |
| --- |
| 登记备案人员（一般为学校具有副处职务及副高职称以上人员、财务人员）需办证照者，在国际交流处网站打印《关于同意xxx申办出入境证件的函》，填写西安文理学院因私出国（境）申请表。 |

↓

|  |
| --- |
| 填写后按表上要求到相关部门审签，其中副处级职务及以上人员到组织部审签（申请表1），副高级职称及以上专任教师到人事处审签（申请表2）。 |

↓

|  |
| --- |
| 到国际交流处在《关于同意xxx出入境证件的函》上盖章，前往公安局办理因私护照、港澳台通行证及港澳签证。 |